提升居民参与意识 推动配套设施改造 构建完善产业链

多方发力让垃圾分类落地见效

□记者 吴 韬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城市垃圾处理成为一道绕不开的课题。近年来,我国加速推行垃圾分类制度,通过鼓励引导和逐步采取强制性手段等途径,解决日益凸显的“垃圾围城”与“垃圾下乡”问题。现实生活中,如何真正让垃圾分类这项制度落地见效?记者就此进行了深入探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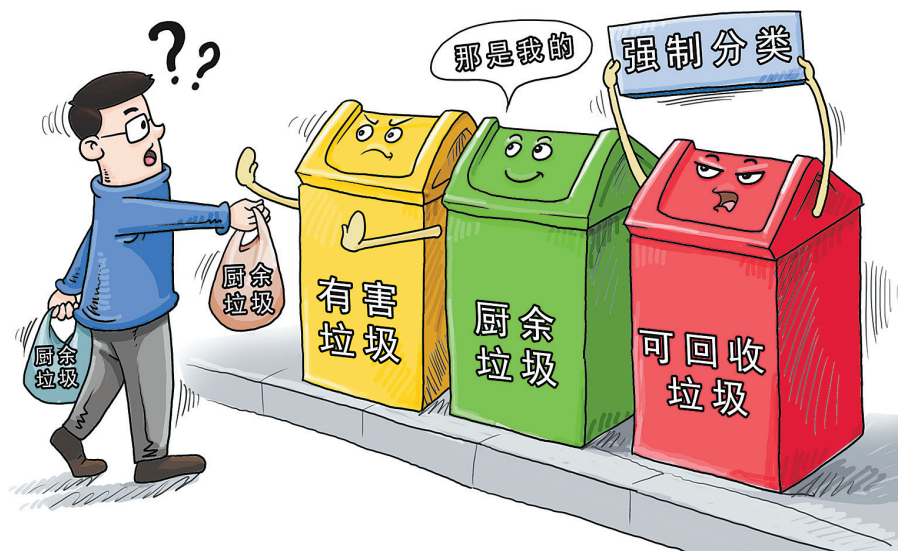

近年来,我国加速推行垃圾分类制度,通过鼓励引导和逐步采取强制性手段等途径,解决日益凸显的“垃圾围城”与“垃圾下乡”问题。 新华社发

1 提升居民参与意识,应创新激励机制

4月16日临近中午,家住省会桥西区石药宿舍的王女士开始忙活一家人的午饭。切完青菜,她抓起一把不要的菜梗投进厨房的垃圾桶,转身又把家里拆下的几个快递包装盒塞进了桶里。

“垃圾分类很麻烦,家里不能一直摆那么多的垃圾袋呀!平日里大家都是随意放置垃圾,放满一个桶再放另一个。”王女士表示,自家垃圾不分类的原因有二:一是真正实现垃圾分类需要耗费很多时间和精力;二是自己家里和小区里没有那么多的垃圾分类设施。

像王女士这样处理垃圾的人并非少数。记者在省会多个小区和裕华路沿线随机采访了十几位市民,有半数以上的受访者表示不会对生活垃圾进行任何分类处理。提及原因,市民刘女士的回答颇具代表性,“现在的分类垃圾桶颜色各异设计得都很漂亮,也写着可回收、不可回收的字样,可究竟哪些垃圾是可回收的,哪些是不可回收的呢?实在搞不清楚到底该如何分类。”

垃圾分类和老百姓生活密切,但为何践行者寥寥?

“居民看不到分类的好处,也看不到不分类的坏处。完全靠鼓励、倡导和宣传很难说服居民去践行垃圾分类。”河北大学政法学院院长孟庆瑜表示,人们对于垃圾分类有意识,但对具体操作细节却不太清晰。要将垃圾分类的相关知识细致地传达给每个居民,不仅需要足够的宣传和专业的指导,更需要让居民由被动接受转为主动配合。

“垃圾分类是件人人都能做到也能做好的小事,但习惯的养成既需要公众的自觉,更需要政府的倡导和完善的激励机制推动。”孟庆瑜说,我国不少城市已经在进行相关尝试,并取得不错效果。在杭州和长沙,专业环保公司与周边商户合作,建立可以兑换的垃圾分类积分奖励机制,居民可用积分到社区周边商户和专门兑换中心购买商品或换取礼物。

2 完善法律法规,推动配套设施改造

“再往前点,好了,停车。”

4月15日凌晨4时,省会某小区一单元楼前又迎来了清理垃圾的三轮摩托车,两名小区保洁人员从车上跳下,熟练地将车前的垃圾桶一一整理,随后将所有的垃圾统统倒入车后没有任何隔层的翻斗内。

“生活垃圾分类,从投放、运输、处理是一个完整的链条,哪个环节出现问题,整体效果都会大打折扣。”孟庆瑜表示,如果未构筑起分类投放、运输系统,垃圾分类后混收混运依旧,必然难以改变整个垃圾分类的困局。

化解垃圾收运“一锅烩”难题,苏沪浙三地的经验或许可供借鉴。近年来,三地推动实施垃圾运输车辆的配套和分类改造,逐步实现“一种垃圾、一种车辆收运”或实施运输车单独分隔、单独分装,避免“垃圾分、混装运”现象,并配置了专门的有害垃圾收运队伍,基本实现分类处理。其中上海市为严控“混装混运”,还对未实行垃圾分类或分类不符合要求的单位,建立了“首次告知整改,再次整改后收运,多次违规拒不整改的,拒绝收运并移交执法部门处罚”的“不分类、不收运”的倒逼机制。

“应尽快完善相关法律法规,目前我国仅有少数城市出台了垃圾分类的地方性法规或规章。”孟庆瑜建议,将垃圾分类设施建设按“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功能纳入城镇总规划和社区建设,推动垃圾分类配套设施改造,加快生活垃圾收运网和废旧物资回收网实现深度融合。

3 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构建完整产业链

“垃圾分类的目的是将垃圾分别投放,并通过分类清运和回收使之变成可用资源重新利用,只有将垃圾的末端处置环节做到位,才能保证垃圾分类的价值。”孟庆瑜说。

“但很显然,想要建起符合资质、有足够能力的垃圾分类回收处理厂不但需要投入较高成本,还需要一定的技术和政策支撑,无论政府或是企业仅凭一己之力很难做到。”

破解垃圾分类困局,石家庄走出关键一步。前不久,该市出台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2018—2020年),明确在“八区一县”城区范围内的公共机构和相关企业全面实施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强调吸引资质企业、骨干环保企业等社会力量全过程参与统筹实施垃圾分类、收集、运输和处置有毒有害垃圾,并要求各区(县)人民政府、管委会要加大对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处理设施和监管能力建设等方面的公共财政投入,鼓励购买第三方服务,保障垃圾前端分类、中转收运、终端处置等所需经费,为垃圾分类工作有效开展提供坚实可靠的资金保障。

“要尽快转变‘废品回收市场主导、垃圾处理政府主导’的观念。”孟庆瑜建议,政府部门应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到垃圾分类的处置环节,并给予其政策优惠和资金补贴,依靠市场和政府的双驱动,构建起垃圾分类投放、运输、处理系统,真正形成完整的产业链。

我省开展旅游客运车辆交通安全排查整治行动

本报讯(记者吴韬)记者4月18日从省交管局获悉,即日起至4月30日我省开展旅游客运车辆交通安全地毯式排查整治行动。

行动中,我省各地公安交管、旅游、交通部门将针对本地旅游客运市场存在的安全隐患和突出问题开展重点整治;对辖区有旅游客车的客运企业开展一次全面排查,摸清本地旅游客运企业、车辆、驾驶人底数,逐企业、逐车辆、逐人员全部排查到位,登记造册;督促辖区旅游客运企业落实交通安全管理措施,严格车辆保养和例检制度,严防安全性能不合格、逾期未检验和报废车辆上路运营。对安全制度不落实、管理有漏洞的旅游客运企业,下发整改通知书,责令限期整改。

“燕赵健康大讲堂”公益活动启动

本报讯(记者张淑会)4月18日,以“共建共享大健康·助力全民奔小康”为宗旨的“燕赵健康大讲堂”公益活动,在河北出版传媒集团正式启动。

“燕赵健康大讲堂”由省卫生计生委主办,是集权威健康科普知识和技能为基础的大型健康公益活动,全年将推出24场健康知识讲座。省卫生计生委将建立医疗健康专家人才库,组织省级以上专家定期走进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社区、乡村等,开展丰富多彩的专题课堂,向广大群众宣传普及权威、易懂、易学的健康知识和技能。在宣传推广上,将实行线上、线下相结合,音频、视频、图文相结合,多种形式向群众宣传防病治病和健康养生知识,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我省公布专接本考试最低控制线

4月18日9时至4月20日17时填报志愿

本报讯(记者马利)省教育厅日前公布2018年我省普通高校专接本考试最低控制分数线及成绩分布表。考生可登录河北省教育厅网站查询。

根据要求,上线考生须在4月18日9时至4月20日17时登录报名系统,按报考专业填报1-5个院校平行志愿,并选择是否服从调剂,未在指定时间内完成志愿填报的考生,不再进行补报。

考生如对考试成绩有异议,须在4月20日12时前,携带本人身份证和准考证复印件到考点院校专接本考试主管部门提交成绩复核书面申请。4月26日考生可登录专接本报名网站查询成绩复核结果。

观点

杜绝“一间办公室里的形式主义”

□蔡晓辉

西部某市主城区龙船巷社区(化名)是一个专门用来迎接领导考察或检查的“明星社区”——该社区有一间20多平方米的办公室,从社区慈善超市、家庭服务业超市到法律超市,短短4年内这间办公室被3家不同的区级部门先后装修了3次,每次都花费十几万元,但装修好、挂了牌子之后却基本闲置。于是,落实工作变成了落实办公室。(据《半月谈》2018年第7期报道)

评判一项工作是否得到扎实落实,一个重要标准,就是群众获得感是否得到了提升。而“4年3次装修一间办公室”式的落实工作,其成效却体现于各部门在最基层的社区落实了一间办公室。这样的落实,徒具形式,而无任何实际意义。

半月谈记者调查发现,将落实工作等同于落实办公室,办公室又闲置无用的现象在基层社区并不少见。从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计生宣传服务工作站、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教育室,到一些名目繁多而无实际需求的便民服务室,此种“落实”虽在一些地方表现不一,但其本质,却都是华而不实、做表面文章的形式主义。

“龙船巷社区”的这间办公室,是一个形式主义的典型病例。这种形式主义的患者,在面对工作和任务之时,首先考虑的是怎样在检查时“过关”、考察时“买好”,或引起“领导注意”和“媒体关注”,而非如何最大程度地满足群众需求、解决实际问题。如果有人问工作干了么?他们必然会说“干了”;再问工作干得怎么样?他们想必会说“你看我们的办公室多漂亮。”

这种“华丽丽”的形式主义的危害显而易见。一方面,造成了资金和资源的巨大浪费;另一方面,花费巨大财力物力进行的工作落实,却是低效甚至是无效、群众“无感”的。同时,这种功夫花在表面形式上的做法,也严重损害了有关部门的形象和公信力。

政绩观出了问题,工作落实必然走样。消除工作落实中的形式主义,最根本的是要牢固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坚持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将群众是否能得到实惠作为工作落实情况的金标准。

消除工作落实中的形式主义,还要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以“龙船巷社区”为例,该社区本没有特别困难的群体,低保户只有一户,慈善超市自然无用武之地。试想,如果不是有关方面有“一刀切”式的工作要求,该社区自己恐怕不会主动建那个没有必要的慈善超市;倘若社区能够有“不唯上、只唯实”的坚持,也许最后就不用做表面文章。

消除工作落实中的形式主义,更要健全科学的工作成效评估体系和奖惩机制。形式主义患者之所以将精力用在做表面文章上,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缺乏科学的评估体系,这时候,上级的印象和观感就成了一个模糊化的评判标准。这就要求一方面建立量化的管控指标,一方面加大群众的评价权重,并强化结果运用,对形式主义的做法进行严格问责,树立鲜明的导向。只有这样,才能杜绝“一间办公室里的形式主义”,让真抓落实、狠抓落实蔚然成风。

纵横谈
zonghengtan@126.com

微评

治理“药驾”需先补上法律短板

□袁 浩

眼下,“开车不喝酒,喝酒不开车”的观念已经深入人心,但“药驾”的危害还不为人们熟知。近日,浙江永嘉223省道永嘉黄田高速路口,一奥迪越野车驾驶员服用感冒药后驾车上路,迷糊中追尾一辆停在路边的大货车,所幸未造成人员伤亡。(据《科技日报》4月17日报道)

所谓“药驾”,是指驾驶员服用了某些可能影响安全驾驶的药品后依然驾车出行的行为——一些药物服用之后可能引发嗜睡、困倦、注意力分散、头晕耳鸣、视物不清、反应迟钝等不良反应,所以“药驾”很容易酿成祸患。近年来,因服药后驾驶车辆而导致的交通意外屡见报端,“药驾”已成继酒驾、“毒驾”之后的又一“马路杀手”,严重危害着交通安全。

尽管“药驾”的危害显而易见,但我国现行《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并没有对“药驾”进行专门的界定,也没有相应的惩罚条款。一般情况下,面对“药驾”行为,交警往往只能给予善意提醒;在发生严重后果时,只能参照“毒驾”进行处理。此外,对于那些可能“影响安全驾驶”的药品,现行的药品管理制度也缺乏相关提醒警示。

治理“药驾”需先补上法律短板,像治理酒驾一样治理“药驾”,才能逐步消除这一交通安全隐患。期望“药驾”治理能早日纳入有章可循的制度化监管轨道。

集思录

“考家长”违背教育公平

□彭 莹

随着南京各区义务教育阶段招生方案的公布,这两天,一批民办学校陆续公布了招生简章。据了解,今年南京育英外国语学校提出“4.0版教育改革”,每个孩子都会配备经过专业培训的成长导师,同时对家长也提出了很多要求。该校相关负责人表示,在招收学生时,学校会对家长进行评估。(据《都市晨报》4月17日报道)

孩子入学学校却要“考家长”,这已经不是第一次发生。近两年,上海、广州等地都曾出现过类似的情况。甚至有网友爆料,有的学校对家长“学历查三代”,有的学校面试竟然要看家长身材——肥胖的不要,因为这是“自我管理能力不强”的表现。诸如此类的乱象虽然都被相关部门迅速叫停,但由此引发的争议却值得我们深思。

一些学校为何要变着花样“考家长”?学校声称,“考家长”是为了了解家长的教育理念和对孩子的培养方式,以便于更好地促进孩子成长。可这样的说辞显然打消不了家长、公众的质疑与焦虑——既然想了解的只是教育理念,为何还要对家长的学历水平、职业职务甚至身材等提出种种要求?既然动机是为了孩子的成长,为何要在入学前“审核”而不是入学后“摸底”?这难免不让人产生学校人为设置招生门槛、歧视弱势家庭孩子的联想。

“有教无类”是教育的一个基本原则。适龄儿童免试入学是义务教育法的明确规定,目的是保障儿童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保证义务教育实施。个别学校绕开“严禁举行纸笔测试或学科考试”政策,将考学生改为“考家长”,一方面违背了教育公平,践踏了儿童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另一方面也暴露出对提高教学质量缺乏耐心和信心,只想靠争夺所谓的“高质量”生源来给自己“保底”的投机心理。

教育是学校、家庭、社会、政府共同的责任。维护孩子的受教育权利,需要学校进一步端正办学思想和教育理念,也需要全社会进一步做大教育的蛋糕,让更多的家庭能够共享优质教育资源。这样我们才能告别五花八门的“考家长”,迎来真正“有教无类”的教育公平。

画里有话

图/王铎 文/周丹平

让网络募捐更真实透明

近日,河南省周口市一对夫妻以3岁女儿患疾病为由发起网络募捐,结果他们拿到捐款后并未及时送孩子就医,而是在当地相关部门督促下才送孩子去医院。目前,警方正在调查这对夫妻是否涉嫌利用女儿诈捐。此事引发社会对网络募捐的关注。近年来,网络募捐迅猛发展。成本低、传播快、效率高,成为不少确需帮助的人选择网络募捐的理由。然而,在网络募捐平台上,真伪信息难辨,诈捐现象时有发生。这些问题一次次透支着社会爱心,也对网络募捐平台监管提出挑战。(据《法制日报》4月17日报道)

出台相应制度对网络募捐加以规范,对募捐信息平台加强审核与监管,将线上线下监管有机结合……这样,就能最大限度地消除风险,让网络募捐更真实透明,让更多确需帮助的人由此受益。

莫让“营养餐”沦为“问题餐”

□贾梦宇

学生“营养餐”在配送过程中,原本经公开招投标的知名品牌食品被换成了本地生产的不知名产品,疑似未拿到生产许可证的食品被允许进入校园“试吃”。连日来,河南商丘虞城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过程中发生的这件荒唐事,引发当地不少师生和家长的质疑和担忧。(据《工人日报》4月17日报道)

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是国家为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的重点举措。按要求,只有资质、产品质量上佳的企业,才能成为学生“营养餐”的供货企业。而在虞城县,“营养餐”却成了“口感不好”“难以下咽”的“问题餐”,其“顶掉”的竟然是经公开招投标的知名品牌食品。这是对国家相关政策的公然违背,也是对诚信原则的践踏,更是对学生权益的侵害。

“营养餐”为什么成了“问题餐”?当地教育部门声称是辖区学校“申请更换”,学校说是教育局的“统一安排”——如此相互矛盾的说法,足以说明其中的猫腻不少。对此,有关方面必须严查深究。

近几年,一些地方在落实农村义务教育“营养餐”政策过程中,暴露出不少问题,严重消解了政策善意。虞城县的“问题餐”事件再一次提醒相关部门,“营养餐”变质的危险仍未解除,确保“营养餐”真营养仍需继续努力。